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贝因美”）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原则，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推动了公司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维护了公司权益及股东利益。

现将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2 年度经营管理情况

2022 年，面对严峻复杂的国内外形势，我国经济顶住压力持续稳健发展，全年新生人口数量略有下滑。随着消费者对健康生活、免疫力提升的持续关注，乳制品在营养健康领域的消费水平持续提高，公司守住奶粉主业稳定发展基本盘，紧密围绕创始人提出的“坚决做强现有主营业务，但要坚定从奶粉中跳出来”的战略思路，统筹发展健康零辅食、营养品，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在研发、生产、销售、管理等方面灵活应对各种内外部挑战。

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6.55 亿元，较 2021 年增长 4.5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6 亿元，较 2021 年转亏。2022 年度，公司主营品类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23.41 亿元，较上年增长 7.71%；其中，奶粉实现营业收入 22.76 亿元，较上年增长 7.55%。虽然公司因联营企业经营不善、采购违约、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等导致 2022 年度净利润由盈转亏，但是，管理层攻坚克难、抢抓机遇，努力发挥企业各项优势，取得了主营业务的稳健发展。

为了全面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敦促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履职，落实公司经营业务健康发展。董事会坚持以经营目标达成为高级管理人员考核基础，按照权利、义务、责任统一的原则制定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2022 版)》，建立经营目标责任制，以经营效益、产品质量、安全管理及成本控制等为关键考

核指标，构建了结果考核与过程评价相结合、年度考核与季度考核相结合的长效高级管理人员激励机制，突出公司立足当下、着眼长远的考核评价体系与激励计划。

同时，为激励业务一线人员挑战更高的业绩目标，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增强公司销售业务骨干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健康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原则，董事会制定了《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二、对外投资及资产处置情况

1、对外投资情况

2022年9月28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出资1000万元择机在浙江省台州市设立营销、贸易类全资子公司。

2、资产处置情况

(1) 2022年6月24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北海贝因美乳品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营销管理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降低管理和运营成本，注销北海贝因美乳品有限公司及14家营销类子公司。

(2) 2022年9月28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贝因美（北海）儿童奶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降低管理和运营成本，注销贝因美（北海）儿童奶有限公司；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导致部分债权被动构成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北海贝因美营养食品有限公司对广西全安圣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余额2,607,894.60元按年化利息5%进行财务资助。

(3) 2022年11月18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浙江领邀数据服务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引入战略合作方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业务战略发展需要将所持有的浙江领邀数据服务有限公司51%股权以1元转让予意氏（杭州）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三、完善公司治理，促进规范运作

2022 年，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要求规范运作，开展制度建设、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工作。

1、按照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原则，做好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让投资者及时、全面地了解公司经营情况等重要信息。全年披露临时报告 74 份。

2、通过接受投资者现场调研、互动易平台答复、投资者关系电话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互动，保证投资者与公司的交流渠道畅通。全年接受投资者线上、线下调研九次，互动易平台答复投资者提问 100 条。

四、会议的组织召开

2022 年，公司共召开 8 次董事会、3 次股东大会、15 次专门委员会会议。具体如下：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1、2022 年 1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向银行申请资产抵押贷款的议案》《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等九项议案。

2、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关于 2021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等十三项议案。

3、2022 年 6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北海贝因美乳品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营销管理公司的议案》两项议案。

4、2022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关于〈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十一项议案。

5、2022 年 9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贝因美（北海）儿童奶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导致部分债权被动构成财务资助的议案》《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6、2022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

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调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2022 版）》《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基本薪酬标准及年度经营奖励发放方案的议案》等六项议案。

7、2022 年 11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转让浙江领邀数据服务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引入战略合作方的议案》等三项议案。

8、2022 年 12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增加经营范围的议案》一项议案。

（二）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1、2022 年 1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等七项议案。

2、2022 年 5 月 23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1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等七项的议案。

3、2022 年 9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关于〈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四项议案。

（三）专门委员会召开情况

1、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审计委员会合计召开 6 次会议，对公司定期报告、募集资金情况和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审议。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听取公司内审部门的内审工作报告，并对公司财务人员岗位职责、内控流程等方面提出重要建议，对公司规范化运作、内控建设起到了重要作用。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合计召开 4 次会议，各位委员严格按照《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积极开展相关工作，为公司薪酬体系改革献

计献策，并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酬和奖金、激励政策提出了指导意见和建议，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发放，并对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体系进行了进一步优化，审核同意《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2022 版)》。

3、战略决策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积极勤勉尽责，结合国内外经济形势和公司行业的特点，对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前景进行深入地分析，并对公司战略规划、对外投资、业务延伸等事项进行了研究，合计召开 4 次会议，对公司应重点关注的经营事项等提出了建设性意见。

4、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召开 1 次会议，详细考察了公司补选独立董事的任职情况及岗位胜任能力。

（四）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在 2022 年度工作中积极履行职责，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关联交易、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共发表 2 份事前认可意见，并对可能影响中小股东的 17 项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切实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规范运作，强化治理能力，提升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以真实完整的信息披露、良好互动的投资者关系、严格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体系。诚信经营，透明管理，组织落实，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为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创造有利条件，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9 日